



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3-074

2013 年 10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刘水、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扬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彭芸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总资产 (元)	3,085,632,346.88	2,449,228,589.47	25.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1,675,866,809.97	1,550,330,470.37	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5.31	7.36	-27.85%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总收入 (元)	352,001,788.99	5.52%	886,464,457.43	18.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52,460,975.57	-9.31%	137,612,527.40	3.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	--	-367,206,619.89	-73.0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	--	-1.16	-14.85%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7	-5.56%	0.44	4.76%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7	-5.56%	0.44	4.76%
净资产收益率 (%)	3.2%	-0.82%	8.57%	-0.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	2.94%	-1.22%	8.33%	-0.9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391.3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655,000.00	主要是利用转基因技术培育抗旱植物新品系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资金、2012 年第三批深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深圳市生态修复生物工程技

		术研究开发中心》专项资金、深圳市海外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植物废弃物资源化及产业化应用》专项资金等分期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以及收到海南儋州市 2013 年度财政扶持资金及补助资金合计 300 万元，收到深圳市民营及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改制上市培育项目资助 200 万元。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60,099.43	主要为对外捐赠支出
减：所得税影响额	402,526.3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00,000.00	
合计	4,080,982.8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重大风险提示

1、我国经济增速放缓风险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数据显示，2013年前三季度，国内生产总值（GDP）同比增长7.7%。2013年7月，国家审计署组织审计机关对我国地方政府债务进行审计，部分地方政府可能存在债务较重的情况，影响了该地地方政府对基础设施、城市建设等固定资产的投资，进而影响公司在该地区新签项目订单的落地速度。公司的生态修复、市政园林绿化业务与政府对基础建设投资、环保等宏观政策密切相关，公司业务增长在一定程度上将受到我国经济增速放缓的影响。

公司是少数有能力同时涉足生态修复和园林绿化两个领域施工的上市公司，公司在生态修复和园林绿化两个领域施工的优势能使公司更加有效的抵御经济周期带来的经营风险。公司同时积极开展和加强水土保持、垂直绿化、土壤重金属污染修复、湿地生态修复、低碳和资源循环利用以及功能微生物应用、利用植物废弃物及污泥生产有机肥、城市污泥处理等生态环保方面的课题研究，积极开拓生态环保市场，不断提高公司抗风险的能力。

2、宏观调控政策风险

公司主要在生态修复、市政园林绿化、地产景观园林绿化等领域内从事景观生态环境建设工程施工业务。生态修复领域、市政园林绿化与国家对基础建设投资、环保等宏观政策密切相关，其市场需求受国家宏观调控政策的影响。地产景观园林绿化受国家对地产行业宏观调控的影响比较大，中央继续加大政策实施力度，坚持限购、限贷等房地产调控政策不放松，对公司地产景观绿化业务产生一定影响。

由于生态环境建设行业的市场容量巨大，公司将充分发挥上市公司资金、品牌、研发及跨区域施工等优势，不断提高公司的市场份额，使公司业务保持持续稳定发展。

3、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生态环境建设工程业务涵盖园林绿化工程及生态修复工程。在生态修复工程领域，目前从业公司不多，市场竞争程度不高，但本领域发展前景良好，市场潜力巨大，未来会有更多有实力的园林绿化企业受利益驱动进入该领域，随着该领域内的从业公司的增加，会加大行业竞争程度，从而对行业的整体利润水平造

成负面影响；在园林绿化领域，具备不同等级资质的从业公司众多，园林类上市公司也将逐步增多，园林绿化领域市场竞争较激烈。

公司是创业板首家以生态环境建设为主业的上市公司。公司将充分利用上市公司资金、品牌、技术等优势，吸引大批行业的优秀人才，扩大公司的市场份额，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竞争优势。

4、工程结算进度较慢及经营现金流为负导致的财务风险

公司为工程施工类企业，未结算的工程在财务报表中主要作为存货核算。如果工程结算进度较慢、期末存货余额较大，会影响到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生态环境建设施工在完工后由于养护与施工进度确认等因素，形成应收账款。公司整体业务量的不断上升，也使得应收账款余额不断增大，客观上存在坏账风险。

公司重视对工程项目的结算工作，积极回收应收工程款项；客户选择财务状况良好的地方政府、实力雄厚和信誉良好的大型企业和央企、上市公司，资金回收的风险可控。

5、BT工程施工及应收款项回收风险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签订了10个重大的BT工程施工合同。BT项目一般施工周期较长，可能受天气或其他自然灾害影响，造成完成工期、质量要求不能依约达成带来不能及时验收的风险；BT工程在工程结算之前需要垫付资金，并且回款周期较长，公司存在BT工程应收款项能否按时回收的风险。

公司承接BT项目选择财务状况良好的地方政府，同时完善担保抵押等还款保障措施，加强BT项目建设管理及应收款项的管理，及时收回到期的应收款项。截止目前，公司的BT项目按照合同回款情况正常。

6、苗木资源与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景观生态工程用的生态苗木及部分高端园林苗木存在培育种植困难、生长周期长的特点，市场供给不足，因此容易被市场投机者垄断、控制，公司苗木部分需外购，如上述情况发生，则本公司的苗木来源将受到不利影响，并影响工程进度。近年来园建材料价格受到经济形势影响出现过多次波动；未来几年，苗木与原材料价格波动因素依然存在。

公司通过自建苗木基地，提升项目苗木的自供数量，有效降低苗木市场价格波动对项目利润的影响。通过集中采购园建材料与绑定部分供应商，锁定材料的价格，提高抗风险能力。

7、人力资源及管理风险

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公司经营规模及业务不断扩张。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对公司人力资源及管理提出了较高的要求，能否稳定和引进足够的管理、技术人才，将直接影响到公司的长期经营与发展。

公司将通过招聘、培训、股权激励等措施，建立和完善科学、合理的薪酬体系，吸纳人才，稳定团队，提升员工素质，降低人力资源风险。公司将不断提升经营管理水平，促进公司业务持续、稳定发展。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4,389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水	境内自然人	51.65%	163,110,380	163,110,380	质押	23,200,000
乌鲁木齐木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8.31%	26,240,412	26,240,412		
深圳市创新投资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4%	12,436,351	12,436,351		

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7%	6,218,177	6,218,177		
广州山河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7%	6,218,175	6,218,175		
无锡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7%	6,218,175	6,218,175		
张衡	境内自然人	1.68%	5,318,055	5,318,055	质押	2,050,000
陈阳春	境内自然人	1.16%	3,658,389	2,743,791		
杨锋源	境内自然人	1.11%	3,498,722	2,624,041	质押	900,000
中国农业银行—宝盈策略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5%	3,000,0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农业银行—宝盈策略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信诚盛世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957,817	人民币普通股	1,957,817			
融通新蓝筹证券投资基金	1,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00,000			
通用技术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81,598	人民币普通股	1,481,598			
中国建设银行—华宝兴业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7,626	人民币普通股	1,007,626			
陈汉杰	978,857	人民币普通股	978,857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65,000	人民币普通股	965,000			
中国建设银行—融通领先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15,675	人民币普通股	915,675			
陈阳春	914,598	人民币普通股	914,598			
瀚亚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899,201	人民币普通股	899,20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融通新蓝筹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建设银行—融通领先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为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刘水	108,740,253		54,370,127	163,110,380	首发承诺	2014年03月29日
乌鲁木齐木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93,608		8,746,804	26,240,412	首发承诺	2014年03月29日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290,901		4,145,450	12,436,351	首发承诺	2014年03月29日
中国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4,145,451		2,072,726	6,218,177	首发承诺	2014年03月29日
广州山河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4,145,450		2,072,725	6,218,175	首发承诺	2014年03月29日
无锡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145,450		2,072,725	6,218,175	首发承诺	2014年03月29日
张衡	3,545,370		1,772,685	5,318,055	首发承诺	2014年03月29日
陈阳春	2,204,195	375,001	914,597	2,743,791	高管锁定	
杨锋源	1,749,361		874,680	2,624,041	高管锁定	
魏国锋	991,303		495,651	1,486,954	首发承诺	2014年03月29日
郑媛茹	262,405	174,937	306,140	393,608	高管锁定	
周扬波	229,603	204,091	318,892	344,404	高管锁定	
合计	155,943,350	754,029	78,163,202	233,352,523	--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 1、应收票据：本期期末比期初减少100%，主要是本期到期收回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 2、预付账款：本期期末比期初增长257.90%，主要为预付材料采购款及购房款等增加所致。
- 3、应收利息：本期期末比期初减少43.27%，主要是随着募集资金逐步投入项目，本期计提的募集资金定期存款利息收入减少。
- 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本期期末比期初增长185.09%，为一年内到期的BT融资建设工程前期资金、建造服务及确认的投资回报增加所致。
- 5、长期应收款：本期期末比期初增长31.95%，是超过一年到期的BT融资建设工程前期资金（未提供建造服务）及确认的投资回报和BT建造合同（提供建造服务）确认的应收回购价款增加所致。
- 6、长期股权投资：本期期末比期初增长2277.91%，主要是报告期公司与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合资成立了潍坊棕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出资2000万元及按权益法确认投资收益所致。
- 7、固定资产：本期期末比期初增长277.12%，主要是上年末购入的农科商务办公楼本期已投入使用，并由在建工程结转计入固定资产所致。
- 8、在建工程：本期期末比期初减少84.12%，主要是上年末购入的农科商务办公楼本期已投入使用，并由在建工程结转计入固定资产所致。
- 9、长期待摊费用：本期期末比期初增长129.62%，主要是公司支付桥头镇现代农业示范园房建工程及房屋装修费用等增加所致。
- 10、递延所得税资产：本期期末比期初增长195.58%，主要是股权激励费用计提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 11、应付职工薪酬：本期期末比期初增加80.34%，主要公司人员增加相应应付职工薪酬增加以及应付劳务费增加所致。
- 12、应交税费：本期期末比期初增加50.35%，主要是公司工程收入增长应交税费增加所致。
- 13、应付利息：本期期末比期初增长860.11%，主要是3月8日公司成功发行了2.5亿元短期融资券（到期一次还本付息），同时银行借款余额增加使得本期期末计提的应付利息增加。
- 14、其他应付款：本期期末比期初减少58.94%，主要是上年末购入的农科商务办公楼本期已办理银行按揭贷款所致。
- 15、其他流动负债：本期期末比期初增长2.5亿元，主要是发行短期融资券所致。
- 16、长期借款：本期期末比期初增长2693.69%，主要是上年末购入的农科商务办公楼本期办理银行按揭贷款，以及中国银行、平安银行新增长期借款所致。

（二）利润表项目

- 1、管理费用：本期比上年同期增长61.5%，随着公司规模扩大，人员的增加，职工薪酬、办公费用等支出增加，同时公司报告期推出股权激励，相应费用增加所致。
- 2、财务费用：本期比上年同期增长700.06%，主要是银行贷款及短期融资券增加相应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 3、资产减值损失：本期比上年同期增长152.06%，主要是应收款项增加所致。
- 4、投资收益：本期比上年同期增长232.98%，主要为BT融资建设工程前期资金及建造服务本期应确认的投资回报增加以及新设合资公司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 5、营业外收入：本期比上年同期增长174.28%，主要是本期公司收到和确认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 1、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本期比上年同期增长34.58%，主要是随着业务增长，人员工资和劳务费用增加所致。
- 2、支付的各项税费：本期比上年同期增长39.49%，主要是公司收入、利润增长相应支付的税费增加所致。
- 3、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166.55%，主要是随着业务增长，经营管理支出增加以及支付的工程保证金增加所致。
- 4、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46.19%，主要是本期收到的BT项目回购款本金增加所致。
- 5、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本期比上年同期增长89.41%，主要是公司因经营需要购置农科写字楼等固定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增加所致。
- 6、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本期比上年同期增长141.72%，主要是业务增长相应增加银行贷款所致。
- 7、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2013年3月8日公司成功发行2.5亿元一年期短期融资券。
- 8、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本期比上年同期增长1791.42%，主要是到期归还的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 9、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本期比上年同期增长43.59%，主要是支付的银行借款利息增加所致。
- 10、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发生100万元，为2.5亿元短期融资券发行费。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报告期内（7-9月份），公司努力开拓生态环境建设市场，新签施工合同合计7.8亿元（含BT项目4亿元，非BT项目3.8亿元）。前三季度（1-9月份）公司累计新签施工合同18.56亿元（含BT项目12.36亿元，非BT项目6.2亿元）。

报告期公司认真抓好在建项目的施工管理，报告期内（7-9月份）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5,200.18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5.52%。前三季度，公司累计实现营业收入88,646.45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8.96%。报告期内公司施工的项目主要包括：林邑公园、西河带状公园及生态治理BT融资建设工程；衡阳市蒸水北堤风光带工程BT投融资项目；凉都大道、人民路等路段改造提级工程EPC+BT项目；郴州出口加工区林邑生态公园及配套工程BT融资建设工程；儋州G98新盈-海头立交桥高速公路景观工程；欢乐海岸小区建筑室外工程-都市文化娱乐区东区景观工程等。

由于公司股权激励费用摊销及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员工数量增加，职工薪酬、办公费用等支出增加等因素，1-9月份公司管理费用比去年同期增长61.5%，财务费用也增长较快。2013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3,761.25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3.87%。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2011年9月22日，公司与郴州高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署了《林邑公园、西河带状公园及生态治理BT融资建设工程合同》。合同总价暂定为33,818.3141万元，其中，前期费用约为10,000万元（以实际出资金额为准），建安工程费用约为23,818.3141万元，由公司作为本合同BT模式的主办人和总承包人。工程总工期为365日历天（开工日期以批复的开工报告日期为准）。

报告期内（2013年7--9月），本项目完成建造工程产值1,161万元。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项目累计已完成建造工程产值10,782万元，完成前期费用投入10,000万元；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按照合同约定累计收到郴州高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前期费用回购款本金7,000万元及投资收益2,367.33万元。

二、2011年9月22日，公司与衡阳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衡阳市蒸水北堤风光带工程项目

BT投融资项目合同》。项目位于衡阳市石鼓区蒸水河北岸草桥—杨岭段，全长约4.26公里，总投资约3.6亿元，其中，前期费用约为1.2亿元（以实际出资金额为准），由公司作为本合同BT模式的主办人和总承包人。合同项目计划工期为18个月。

报告期内（2013年7--9月），本项目完成建造工程产值6,391.03万元。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项目累计已完成建造工程产值15,244.54万元，完成前期费用投入10,763.41万元。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已经收回衡阳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支付给公司的前期费用回购款本金4465.3634万元及投资收益1182.1557万元。

三、2011年12月23日，公司与南通富通城市建设有限公司签署了《南通市通州区南山湖等景观绿化工程建设—移交招商项目投资建设、移交及回购合同》（监证方：南通市通州区人民政府）。工程建设地点位于江苏省南通市通州区城东新区南山湖公园、长江路、朝霞东路，建设内容包括南山湖公园绿化景观约52万平方米，长江路、朝霞东路景观绿化约22万平方米。合同工程款总价暂订约2.8亿元，其中，南山湖公园约1.8亿元，长江路、朝霞东路主干道绿化及两侧景观绿化约1.0亿元，由公司作为本合同BT模式的主办人和总承包人。

报告期内（2013年7--9月），本项目完成建造工程产值83.8万元。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项目累计已完成建造工程产值34,840.72万元。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已经收回南通富通城市建设有限公司支付给公司的工程回购款本金640万元及利息53.25万元。

四、2012年6月6日，公司与广东梅县公路局签署了《国道205线梅县扶大至南口佛坳岗段旅游绿色景观大道工程BT项目合同》。合同工程款总价为人民币109,982,185.00元，由公司作为本合同BT模式的主办人和总承包人。工程建设地点：梅县扶大、南口（含科技路、世纪大道）。工程规模：国道205线长14.252km,包括路面工程、路灯工程和绿化工程等;科技路长1km、世纪大道长1.2km,包括路面工程、绿化工程等。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100天。

报告期内，本项目完成建造工程产值24.6万元。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项目累计已完成建造工程产值10,384.72万元。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按照合同约定收回广东梅县公路局支付给公司的第一期回购款合计35,453,528.77元(包括投资款2,875万元及利息、投资回报6,703,528.77元)。

2013年10月9日，公司按照合同约定收回广东梅县公路局支付给公司的第二期工程回购款合计32,849,450.68元(包括投资款2,875万元及利息、投资回报4,099,450.68元)。公司累计收到工程回购款合计6830.2979万元（包括投资款5750万元及利息、投资回报1080.2979万元）。

五、2012年10月26日，公司与六盘水市钟山区林业和园林绿化局签署了《凉都大道、人民路等路段改造提级工程EPC+BT项目》。合同工程总投资约为人民币12,545.7722万元，由乙方作为本合同EPC+BT模式的主办人和总承包人。工期总日历天数为：270天，自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其中凉都大道、人民路大树种植工期为：2012年12月31日前完成。

2013年7月16日，公司与六盘水市钟山区林业和园林绿化局签署了《凉都大道、人民路等路段改造提级工程EPC+BT项目合同的补充协议》。1、增加工程量：增加凤凰大道景观改造提升工程及其他工程。2、合同增加工程造价暂定：人民币8000万元,实际增加工程造价按照原合同结算条款按实结算，（建设工程造价以最终决算审定额度为准）。

报告期内，本项目完成建造工程产值1,587.01万元。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项目累计已完成建造工程产值19,642.25万元。

六、2013年5月17日，公司和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与潍坊滨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山东潍坊滨海经

济技术开发区中央商务区建设管理办公室共同签署了《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央商务区景观工程BT项目合作协议》。合同工程投资为人民币775,962,094.84元，由铁汉生态、棕榈园林共同作为本合同的主办人和总承包人（工程运作各占50%，本公司实际工程总额为387,981,047.42元）。项目总工期约36个月，每段工程建设期约18个月。

报告期内，本项目完成建造工程产值4,149.65万元。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项目累计已完成建造工程产值6,684.02万元。

七、2013年5月16日，公司与老河口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签署了《316国道老河口市城区段梨花大道一期景观工程项目》。合同工程款总价为人民币2.5亿元，由公司作为本合同的主办人和总承包人。合同项目总建设施工工期为460天，工程建设地点为老河口市南部新城,北起环四路,南止马冲西路。

报告期内，本项目完成建造工程产值6.75万元。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项目累计已完成建造工程产值138.33万元，完成前期费用投入2,500万元。

八、2013年6月26日，公司、郴州市平背建筑有限公司与郴州高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郴州出口加工区林邑生态公园及配套工程BT融资建设工程施工承包合同书》。合同工程款总价为人民币197,839,778.33元，工期:454日历天。由铁汉生态、平背建筑共同作为本合同的主办人和总承包人(本公司为联合体牵头人投资比例为100%，平背建筑为联合体成员投资比例为0%)。

报告期内，本项目完成建造工程产值6,525.7万元。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项目累计已完成建造工程产值10,104.36万元。

九、2013年7月29日，根据北京市招标投标信息平台网（<http://www.bjztb.gov.cn/>）发布的信息，铁汉生态已中标北京环渤海高端总部基地北部城市湿地公园项目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中标价格为113,983,400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暂定）为110,656,200元，设计费为3,327,200元，建设期约为274日历天。公司尚在与业主洽谈工程承包合同等事宜。

十、2013年9月24日，公司与新疆伊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签署了《伊宁市后滩湿地棚户区改造工程伊宁市BT模式建设合同》。合同工程款总价为人民币2.5亿元，由公司作为本合同的BT项目投资人，合同建设工期暂定为日历天数450天。

报告期内，本项目完成建造工程产值52.72万元。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项目累计已完成建造工程产值52.72万元。

十一、2013年9月27日，公司与珠海海城建市政建设有限公司签署了《珠海市城市绿化景观提升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合同工程款总价为人民币2.84亿元，实际金额以实际结算为准。工程要求在2013年11月10日前完成。

报告期内，本项目完成建造工程产值3056.48万元。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项目累计已完成建造工程产值3056.48万元。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7--9月），公司新签其他（合同金额1亿元以下）工程施工合同12项，合同金额16,525万元；2013年1--9月份，公司累计新签其他（合同金额1亿元以下）工程施工合同35项，累计合同金额40,564万元。

报告期内（7--9月），公司新签设计合同10项，合同金额989.93万元；2013年1--9月份，公司累计新签设计合同27项，累计合同金额2,472.41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以抗逆植物选育为核心，加强建设深圳市生态修复生物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项目，深入开展已立项的13项科研项目攻关工作：

一、通过转基因、抗逆胁迫试验等技术手段，筛选出园林和生态修复适用的20多种新优野生植物资源，于8月份新增受理专利1项《百脉根ERF类转录因子、其编码基因及表达载体和应用》；

二、通过发酵菌剂和调理剂研发，使用一体化污泥深度脱水工艺和高温好氧堆肥技术，进行植物废弃物、生活污水和餐厨垃圾等生活废弃物资源循环利用工艺优化，实现年产量3万吨有机肥、生产系列新型肥料，产品技术指标符合国家生物有机肥标准；

三、通过结构、滴灌、植物等开发应用，在立体绿化方面取得突破，8月份新增授权发明专利一项《一种组装式可移动垂直绿化模块和垂直绿化系统》；

四、通过比较分析物种选择、群落稳定性以及景观生态效益，形成一套典型重金属污染流域重金属污染植物稳定技术，对国家重金属污染治理重点区域郴州苏仙区西河各段进行生态治理。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5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前五大供应商	采购金额
第一名	46,000,000.00
第二名	11,600,000.00
第三名	10,224,550.00
第四名	8,956,787.69
第五名	8,504,078.50
合计	85,285,416.1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2013年1-9月采购总额比例（%）	19.47%

报告期公司前五大供应商与上年同期发生较大变化，主要是因为公司各年度间主要建设项目的施工内容有差异、项目实施地点也不同，相应主要供应商会发生变化。

前5大供应商的变化不会对公司实际经营造成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前5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客户名称	2013年1-9月营业收入	占公司2013年1-9月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105,568,125.59	11.91%
第二名	102,049,364.62	11.51%
第三名	86,772,363.03	9.79%
第四名	85,834,276.08	9.68%

第五名	48,919,148.38	5.52%
合计	429,143,277.70	48.41%

报告期公司前五大客户与上年同期发生较大变化，主要是因为公司各年度间主要建设项目不同，主要客户发生变化。

前5大客户的变化不会对公司实际经营造成影响。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董事会年初制定的2013年度经营计划，抓住国家实施生态文明、建设美丽中国以及推进城镇化建设等政策的良好机遇，继续专注于生态环境建设主营业务发展，积极拓展市场，不断提升公司工程施工管理能力，使公司业务保持增长。但由于行业整体市场环境受国家宏观经济增速放缓以及国家审计署对地方政府债务审计的影响，公司新签项目落地及新开工项目总体偏少；部分在建项目施工进度受拆迁及南方降雨天气较多影响，2013年1--9月份，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8,646.45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8.96%，完成2013年度经营计划的49.07%；由于公司股权激励费用摊销及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员工数量增加，职工薪酬、办公费用等支出增加等因素，公司1--9月份管理费用比去年同期增长61.5%，财务费用也增长较快。2013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3761.25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3.87%，完成2013年度经营计划的45.47%。

公司完成2013年度经营计划的困难及压力极大。公司将在第四季度继续努力开拓市场，争取新签订单项目落地，并加快在建工程及新开工项目的施工进度。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二节 公司的基本情况”之“二 重大风险提示”的相关内容。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刘水	<p>(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为避免与本公司发生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水出具如下承诺: "本人目前乃至将来不从事、亦促使本人控制、与他人共同控制、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不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贵公司及 / 或贵公司的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如因国家法律修改或政策变动不可避免地使本人及 / 或本人控制、与他人共同控制、具有重大影响的企</p>	2011 年 03 月 29 日		截止报告期末, 上述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内容,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p>业与贵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时,就该等构成同业竞争之业务的受托管理(或承包经营、租赁经营)或收购,发行人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权。在贵公司今后经营活动中,本人将尽最大的努力减少与贵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若本人与贵公司发生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包括但不限于商品交易,相互提供服务或作为代理,则此种关联交易的条件必须按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本人不要求或接受贵公司给予任何优于在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的第三者给予的条件。若需要与该项交易具有关联关系的贵公司的股东及/或董事回避表决,本人将促成该等关联股东及/或董事回避表决。前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本人违反前述承诺将承担</p>			
--	--	--	--	--

		<p>贵公司、贵公司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p>			
	<p>刘水、张衡、陈阳春、魏国锋、郑媛茹、周扬、木胜投资、尹岚、吴忠明、黄美芳、深圳创新投、无锡力合、中国风投、山河装饰</p>	<p>(二) 公司股东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刘水, 自然人股东魏国锋、张衡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在上述期限届满后, 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离职后半年内, 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同时作为刘水的关联方的刘溪、刘情、刘长承诺, 在刘水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刘溪、刘情、刘</p>	<p>2011 年 03 月 29 日</p>		<p>截止报告期末, 上述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内容,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p>

		<p>长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刘水离职后半年内，刘溪、刘情、刘长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发行人法人股东木胜投资承诺：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同时木胜股东尹岚、吴忠明、黄美芳承诺，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后，在本人担任发行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发行人自然人股东陈阳春、杨锋源承诺：自发行人股票在证</p>			
--	--	--	--	--	--

		<p>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在上述期限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发行人法人股东深圳创新投、无锡力合、中国风投、山河装饰承诺：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机构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刘水及公司自然人发起人</p>	<p>(三) 刘水对承担公路苗圃被追缴所得税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刘水于 2010 年 12 月 1 日作出承诺，"</p>	<p>2011 年 03 月 29 日</p>		<p>截止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p>

		<p>若深圳市铁汉公路苗圃场有限公司被国家税务主管部门要求补缴上述 2008 年 1 月 1 日前因享受有关税收优惠政策而免缴或少缴的企业所得税，本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深圳市铁汉公路苗圃场有限公司应补缴的税款及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p> <p>（四）刘水对承担发行人被追缴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的承诺如有有关社保主管部门在任何时候依法要求发行人补缴在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任何期间内应缴的社会保险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五种基本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则刘水将无条件连带地全额承担相关费用。</p> <p>（五）自然人发起人自行承担整体变更个人</p>			
--	--	--	--	--	--

		<p>所得税的承诺 如若由于深圳市铁汉园林绿化有限公司以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由于留存收益折股导致国家税务主管部门要求本人承担缴纳所得税税款的义务及/或税务处罚相关责任，或要求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履行代扣代缴的义务，本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本人应缴纳的税款及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保证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p>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0,028.19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95.1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8,839.8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截至期末项目达到本报告期是否达到项目可行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	是否已变	募集资金	调整后投	本报告期	截至期末	截至期末	项目达到	本报告期	是否达到	项目可行	

资金投向	更项目 (含部分 变更)	承诺投资 总额	资总额 (1)	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 金额(2)	投资进度 (%)(3)= (2)/(1)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实现的效 益	预计效益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增加工程配套资金	否	13,000	13,000	413.99	11,190.53	86.08%				否
广东梅县大坪镇苗木 基地建设项目	否	5,000	5,000	0	429.52	8.95%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8,000	18,000	413.99	11,620.05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湖南郴州林邑公园、西 河带状公园及生态治 理 BT 融资工程项目	否	27,000	27,000	1,639.9	9,149.34	33.89%		1,093.27	是	否
湖南衡阳蒸水北堤风 光带 BT 投融资工程 项目	否	22,000	22,000	2,833.95	15,043.74	68.38%		2,222.55	是	否
江苏南通市通州区南 山湖等景观绿化工程 项目	否	8,000	8,000	1,035.79	7,998.57	99.98%		557.73	是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6,150	6,150		6,150	1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18,878.19	18,878.19		18,878.19	1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82,028.19	82,028.19	5,509.64	57,219.84	--	--	3,873.55	--	--
合计	--	100,028.19	100,028.19	5,923.63	68,839.89	--	--	3,873.55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 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广东梅县大坪镇苗圃基地建设项目实际投入进度未到计划进度，主要原因是：公司上市后业务不断向全国范围拓展，该苗圃基地距离公司目前施工较集中的工程项目（华中、华东等）所在地较远，运输成本较高；公司拟研究将投资苗圃基地的部分募集资金变更实施地点，将苗圃基地建设在公司工程施工项目较为集中的地区，以降低苗木运输成本。目前公司正在山西、珠三角等地选择合适的苗圃地址。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 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1、超募资金 6,150.00 万元用于归还银行贷款(2011 年 5 月)；2、超募资金 10,000.00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2011 年 7 月)；3、超募资金 27,000.00 万元用于建设湖南郴州林邑公园、西河带状公园及生态治理 BT 融资工程项目(2011 年 10 月)；使用情况见上表；4、超募资金 22,000.00 万元用于建设湖南衡阳蒸水北堤风光带 BT 投融资工程项目(2011 年 10 月)；使用情况见上表；5、超募资金 8,000.00 万元用于建设南通市通州区南山湖等景观绿化工程项目(2012 年 1 月)；使用情况见上表；6、超募资金 8,878.19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2012 年 7 月)；使用情况见上表。7、募集资金利息 3,821.56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2013 年 10 月)。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 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	不适用									

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适用</p> <p>1、2011年12月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营运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建设湖南郴州林邑公园、西河带状公园及生态治理 BT 融资建设工程项目的 27,000 万元超募资金中的 5,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营运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6 个月，具体期限为 2011 年 12 月 4 日起至 2012 年 6 月 4 日止。该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募集资金净额的 10%（详细内容于 2011 年 12 月 6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2012 年 4 月 1 日，公司已将实际已使用的 4,000 万元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2、2012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营运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建设湖南郴州林邑公园、西河带状公园及生态治理 BT 融资工程项目、湖南衡阳蒸水北堤风光带 BT 投融资工程项目、建设南通市通州区南山湖等景观绿化工程项目的闲置超募资金 1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营运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6 个月，具体期限为 2012 年 4 月 21 日起至 2012 年 10 月 21 日止。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已使用该暂时性营运资金 10,000.00 万元。2012 年 10 月 8 日，公司已将实际已使用的 10,000 万元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3、2012 年 10 月 2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营运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建设湖南郴州林邑公园、西河带状公园及生态治理 BT 融资工程项目、湖南衡阳蒸水北堤风光带 BT 投融资工程项目的闲置超募资金 1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营运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6 个月，具体期限为 2012 年 10 月 21 日起至 2013 年 4 月 21 日止。2013 年 3 月 8 日，公司已将实际已使用的 2,000 万元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4、2013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营运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建设湖南郴州林邑公园、西河带状公园及生态治理 BT 融资工程项目、湖南衡阳蒸水北堤风光带 BT 投融资工程项目的闲置超募资金 1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营运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6 个月，具体期限为 2013 年 4 月 21 日起至 2013 年 10 月 21 日止。2013 年 10 月 15 日，公司已将实际已使用的 9,000 万元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建立、健全公司现金分红管理制度及工作机制的具体措施：公司于2012年7月新修订了《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八条涉及公司利润分配特别是现金分红的相关政策。在修订中，独立董事尽职履职并发表了独立意见，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维护，公司明确了利润分配形式、利润分配条件和比例、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对股东利益的保护等内容，进一步增强了公司利润分配和现金分红政策的透明度，形成了投资者利益保护的有效机制，并便于投资者形成稳定的回报预期。近年来公司均实施了现金分红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3年5月实施完毕。

2013年第三季度，公司未制定或实施现金分红方案。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不适用。

六、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不适用。

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涉及金额 0 万元。

七、公司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1,954,054.84	568,645,922.6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035,000.00
应收账款	71,709,638.26	68,476,177.03
预付款项	51,066,262.89	14,268,266.2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2,676,916.41	4,718,871.23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3,322,585.08	71,031,009.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25,317,258.88	637,796,261.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45,089,621.60	121,046,568.65
其他流动资产	432,876.72	
流动资产合计	1,841,569,214.68	1,493,018,076.99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907,748,928.71	687,936,736.61
长期股权投资	26,394,380.87	1,109,98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8,625,362.58	60,624,407.29
在建工程	29,215,188.00	183,958,73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08,126.73	577,902.9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6,876,599.10	20,414,511.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94,546.21	1,588,244.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44,063,132.20	956,210,512.48
资产总计	3,085,632,346.88	2,449,228,589.4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65,000,000.00	46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93,631,353.57	178,855,840.96
预收款项	24,117,919.33	27,682,178.5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2,373,422.02	12,406,032.02
应交税费	85,536,677.52	56,891,963.27
应付利息	8,347,424.20	869,427.7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6,767,737.59	113,897,661.8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5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095,774,534.23	850,603,104.3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79,368,749.97	1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025,000.00	15,1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1,393,749.97	25,100,000.00
负债合计	1,387,168,284.20	875,703,104.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15,805,878.00	210,537,252.00
资本公积	839,001,865.40	924,766,091.4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8,577,371.92	45,176,228.8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62,481,694.65	369,850,898.0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75,866,809.97	1,550,330,470.37
少数股东权益	22,597,252.71	23,195,014.7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98,464,062.68	1,573,525,485.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085,632,346.88	2,449,228,589.47

法定代表人：刘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扬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芸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8,664,528.62	513,329,022.77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035,000.00
应收账款	71,709,638.26	68,476,177.03
预付款项	35,549,279.20	12,268,266.21
应收利息	2,676,916.41	4,718,871.23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8,511,802.73	70,900,032.76
存货	782,058,154.89	637,324,091.0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19,358,064.22	121,046,568.65
其他流动资产	432,876.72	
流动资产合计	1,708,961,261.05	1,435,098,029.7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907,748,928.71	687,936,736.61
长期股权投资	122,394,380.87	49,109,98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6,790,504.64	59,917,892.28
在建工程	29,215,188.00	183,958,73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08,126.73	577,902.9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2,466,661.06	19,277,606.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28,365.33	1,594,494.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33,852,155.34	1,002,373,342.71
资产总计	3,042,813,416.39	2,437,471,372.4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65,000,000.00	46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78,418,862.40	178,774,166.16
预收款项	24,117,919.33	27,682,178.55
应付职工薪酬	19,083,004.84	12,338,532.04
应交税费	82,878,257.83	56,883,315.68
应付利息	8,347,424.20	869,427.7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9,662,864.92	123,847,661.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5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077,508,333.52	860,395,282.0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79,368,749.97	1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025,000.00	15,1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1,393,749.97	25,100,000.00
负债合计	1,368,902,083.49	885,495,282.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15,805,878.00	210,537,252.00
资本公积	839,001,865.40	924,766,091.4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8,577,371.92	45,176,228.8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60,526,217.58	371,496,518.1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73,911,332.90	1,551,976,090.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	3,042,813,416.39	2,437,471,372.41

计		
---	--	--

法定代表人：刘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扬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芸

3、合并本报告期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352,001,788.99	333,591,967.89
其中：营业收入	352,001,788.99	333,591,967.89
二、营业总成本	326,546,603.22	272,125,167.33
其中：营业成本	247,972,887.79	232,525,775.19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599,552.60	8,578,929.36
管理费用	54,081,704.09	27,869,565.94
财务费用	12,292,539.04	69,319.06
资产减值损失	1,599,919.70	3,081,577.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553,528.22	9,111,815.6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6,008,713.99	70,578,616.25
加：营业外收入	5,976,900.57	
减：营业外支出	19,500.00	2,35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966,114.56	68,228,616.25
减：所得税费用	9,051,497.46	10,586,358.0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914,617.10	57,642,258.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2,460,975.57	57,843,459.03
少数股东损益	453,641.53	-201,200.82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7	0.1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7	0.18
八、综合收益总额	52,914,617.10	57,642,258.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2,460,975.57	57,843,459.0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53,641.53	-201,200.82

法定代表人：刘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扬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芸

4、母公司本报告期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321,429,620.53	333,591,967.89
减：营业成本	226,572,225.19	232,525,775.19
营业税金及附加	9,542,009.77	8,578,929.36
管理费用	49,298,560.85	27,038,362.97
财务费用	12,351,501.65	71,131.56
资产减值损失	1,702,676.52	3,069,075.2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862,938.05	9,111,815.6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825,584.60	71,420,509.25
加：营业外收入	2,976,900.57	
减：营业外支出	19,500.00	2,35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782,985.17	69,070,509.25
减：所得税费用	7,503,827.36	10,586,358.0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279,157.81	58,484,151.21
五、每股收益：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47,279,157.81	58,484,151.21

法定代表人：刘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扬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芸

5、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886,464,457.43	745,165,469.24
其中：营业收入	886,464,457.43	745,165,469.2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02,577,141.81	610,692,832.66
其中：营业成本	623,539,362.20	519,447,142.8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6,812,870.24	21,219,134.0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20,583,055.14	74,664,095.57
财务费用	30,513,698.06	-5,085,107.78
资产减值损失	1,128,156.17	447,568.0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250,595.18	21,397,988.5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5,137,910.80	155,870,625.17
加：营业外收入	8,664,400.57	3,158,922.77
减：营业外支出	2,980,891.34	2,55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391.3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0,821,420.03	156,479,547.94
减：所得税费用	23,806,654.63	24,253,093.5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014,765.40	132,226,454.4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7,612,527.40	132,479,496.06
少数股东损益	-597,762.00	-253,041.62
六、每股收益：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44	0.4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44	0.42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137,014,765.40	132,226,454.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7,612,527.40	132,479,496.0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97,762.00	-253,041.62

法定代表人：刘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扬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芸

6、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854,636,897.00	745,165,469.24
减：营业成本	601,428,334.96	519,447,142.83
营业税金及附加	25,754,803.13	21,219,134.0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12,289,645.36	73,636,705.98
财务费用	30,784,262.09	-5,067,798.20
资产减值损失	1,388,073.92	407,604.5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0,560,005.01	21,397,988.5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3,551,782.55	156,920,668.66
加：营业外收入	5,664,400.57	3,158,922.77
减：营业外支出	2,980,891.34	2,55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391.3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6,235,291.78	157,529,591.43
减：所得税费用	22,223,861.47	24,254,440.9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4,011,430.31	133,275,150.45
五、每股收益：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4,011,430.31	133,275,150.45

法定代表人：刘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扬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芸

7、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2,776,866.99	365,635,065.4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221,434.36	26,766,485.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0,998,301.35	392,401,550.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6,894,516.10	407,028,247.1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2,152,853.23	150,209,381.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667,301.51	29,155,104.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490,250.40	18,191,774.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8,204,921.24	604,584,508.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7,206,619.89	-212,182,957.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2,729,565.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500.00	11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603,634.00	59,241,333.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349,699.77	59,351,333.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0,410,768.74	79,409,785.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000,000.00	147,634,084.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0,410,768.74	227,043,869.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061,068.97	-167,692,536.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700,078.0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52,652,523.56	27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2,652,523.56	273,700,078.0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78,283,773.59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679,137.41	42,257,876.9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		

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9,962,911.00	62,257,876.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2,689,612.56	211,442,201.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8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578,076.30	-168,433,294.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6,714,208.47	706,851,935.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1,136,132.17	538,418,640.63

法定代表人：刘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扬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芸

8、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1,509,759.49	365,635,065.4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39,543.38	26,702,589.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549,302.87	392,337,655.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1,733,445.81	406,839,779.1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6,501,557.47	149,943,287.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589,939.93	29,150,513.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283,045.77	17,147,775.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1,107,988.98	603,081,356.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558,686.11	-210,743,701.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2,729,565.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500.00	11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603,634.00	59,241,333.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349,699.77	59,351,333.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2,031,328.87	78,419,949.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68,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000,000.00	147,634,084.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5,031,328.87	232,054,033.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681,629.10	-172,702,700.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52,652,523.56	27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2,652,523.56	27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78,283,773.59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679,137.41	42,257,876.9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9,962,911.00	62,257,876.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2,689,612.56	207,742,123.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8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550,702.65	-175,704,279.8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1,397,308.60	704,811,024.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7,846,605.95	529,106,744.23

法定代表人：刘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扬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芸

二、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